

失落园

潘国灵 著



上海三联书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失落园/潘国灵著. —上海:上海三联书店, 2012. 9
ISBN 978-7-5426-3686-7

I. ①失… II. ①潘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222233 号

失落园

著 者 / 潘国灵

责任编辑 / 彭毅文

装帧设计 / 王丹青

监 制 / 李 敏

责任校对 / 张大伟

出版发行 / 上海三联书店

(201199) 中国上海市都市路 4855 号 2 座 10 楼

网 址 / www.sjpc1932.com

邮购电话 / 021-24175971

印 刷 / 上海肖华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/ 2012 年 9 月第 1 版

印 次 /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/ 890 × 1240 1/32

字 数 / 100 千字

印 张 / 5.125

书 号 / ISBN 978-7-5426-3686-7/I · 551

定 价 / 18.00 元

| 序言：一座诡异成长的青春废墟 |

华文写作的特别之一，是明明都是中文，却有繁简二体，由繁转简，期间的是时差，作品因而却有了复本，或者新生。重新整理一本小说集，并不是一件如想象般简单的事，重读每一篇作品，就如同走入时光隧道与昔日的自己与作品打照面，有些熟悉，有些陌生，有些尚觉满意，有些令自己面红；不免跟自己清算、折腾一番，但也不是没有欣慰的时候。原来昔日的自己曾经这样想，原来现在的自己已经不同了，但总有一种原初一直延续下去，至有生的永恒。漩涡式的圆舞、直线式的进步，创作的路就这样走了不浅的一段，有了年纪也有点历练，回头无以认辨，但小说中的人事，分明又是常在而不曾消散，于我。

原来的脉络无法一一说清了。现在这本重新编订的《失落园》，所收作品主要是从我第一本小说集《伤城记》（1998）和第三本小说集《失落园》（2005）挑选出来的，主要的考虑是从过去作品中挑选出一些富有诡异、成长、残酷青春特色的，使之在独立篇章之上有着一个整

体格局，这其实亦是自己历时地、并时地建构的其中一个小说世界，我且以其中一篇小说的名字来指称这个诡异天地：失落园，英文译作 The Lost Land。在这座以写“消失”来抗衡消失的“失落园”中，有一只黄蝶（香港的象征物之一）给一个少年封在透明胶内成为标本，如果“标本”本是生命的“第一次消亡”，那黄蝶标本日后一夜无故失踪，就可说是“双重消失”了。说的是《我到底失去了什么》，一个在童年/青年、回忆/现在、鬼魂/肉身、爱情/社会交叉并行、昆虫尸骸密布的诡异世界，竟是我第一篇发表的小说，却摆荡至今。如今回看，一切又并非偶然，幽灵之为“幽灵”，在于其消失却不断复现，如小说中重复变奏出现的存在母题。

如“死亡”。写的时候也不是无所觉察，但回头重看时，更觉自己小说中死亡阴影之重，死亡不一定指肉身之死而可以是一种存在的濒危状态，《我到底失去了什么》、《鸦咒》、《血色咖啡》、《被背叛的小说》、《动机与纯粹》都有这方面的气味，也许所有对存在的叩问都必然触及死亡，而冥府不一定是黑色的，编织死亡的花冠可以色彩斑斓，尤其是血红，里头应该也是有点嗜美的。

如“写作”。作为一个“书写的人”，我说不出文字于我的魅惑有多大，我多么沉浸于文字的世界，甚至有时觉得它比自己的生命还大，但若说文字或文学为一种“替代性宗教”，却不敢轻言，因为“书写的人”在长期实践中必也尝透写作的虚妄，失语的状态，再坚实的书写

终究也难免成泡影，如生命本身。写作是一种文字升华吗？还是文字沉溺？是一种“字疗”、“净化”，还是一种“自招病染”？还是吊诡主义已深入血液，“自残”也是一种“自救”？《鸦咒》、《被背叛的小说》、《文具自语》、《悲喜剧场》都有探及写作的本然，其中一些小说中的写作者恍若给附魔了，也许里头也不无一点“自我书写”的转化。写作见诸文字，其实更多时候，我在思考着“写作的行为与艺术”（the act / art of writing）本身，里头想必有着更庄严也徒劳的存在本相有待揭开的。

如“成长”。若干篇小说或可称为“成长小说”；成长的开初也许在游戏，如卡缪曾说：“These are games; one must first answer.”《游乐场》这篇小说我自己是有情结的，《我到底失去了什么》中儿时肆虐昆虫，何尝不是一种游戏？《游戏》这篇是唯一一篇从较近的小说集《亲密距离》（2010）中选出来的，使之归入“游戏”这一母题，此小说全篇却是一对恋人若即若离的对话，对话中穿插着“捉迷藏”、“点虫虫”、“吹气球”等本该快乐却深藏忧郁的儿时游戏，游戏原来不曾终结，长大了人生继续以不同形式玩着“归去来兮”、消失与复现的游戏，只是复杂多了。说到“成长”，校园这场景可说是一个必然的过渡，其中几篇都有“校园小说”色彩，如《动机与纯粹》、《一把童声消失了》等。

小说的次序依整体格局、以《失落园》作为一个“整体”来排列，若考虑原各篇小说的创作及发表时序，可参考书末的“小说资料”。整

体来说，早期的小说较重诡异（以至灵异）、血腥，稍后的则多了对文学寓言、文字诗意的倾注。这本《失落园》一方面是原作的“重生”，但它其实又是“全新”的，可视为一部自成一体的个人小说选集，以“失落园”为模型，构建一座撒满青春碎片、诡异成长的文字废墟。其中或留下了一些稚嫩痕迹，但掉不走的，保留下来，因为它们也是这座废墟的构成砖块。

以上或者我已说得太多了。我一直不懂为自己的小说集写序（为他人作序的则曾有过）。作品完成了，我如何回过头来，以一篇序文，说出个所以然来？如果可以，那必然是有所概括，以上种种，只能说是一点按语、楔子；作品一旦成书自有其命运，有心的读者自可开放诠释。请勿将序言当作定见。

潘国灵

2012年7月7日写于香港清水湾

· 目 录 ·

001 / 序言：一座诡异成长的青春废墟

001 / 失落园

013 / 游乐场

029 / 游戏

039 / 鸦咒

051 / 小蚊子

056 / 我到底失去了什么

064 / 血色咖啡

083 / 被背叛的小说

093 / 动机与纯粹

113 / 一把童声消失了

127 / 文具自语——涂抹的消失与进化

135 / 悲喜剧场

156 / 附录：小说资料

| 失落园 |

我的名字叫宁默心，我不是神，我是巫，记忆之巫。到我这里来的人，都希望寻找一片失落的记忆方块。大部分人，我都把他们打发回头——如果可以，忘却更好。这个年头，记忆那么廉价，诚心来找我的人，其实也不多。

“宁默心，我的心灵一点一点枯萎，如花瓣逐片剥落。我已经无法记起初吻的感觉。”一男子道。他眼望前方，眼神却是倒退的，如果眼睛是灵魂之窗，它显然被严密地封锁于过去。

“你记得与你初吻的女子吗？”

“我记得她貌美如花，我记得她叫伊林。”

“你记得初吻的情景吗？”

“我记得是在一个观星营之中，那天云雾缭绕，除了最明亮的天狼星外，其余的星都黯淡无光。其实，那夜最明亮的星，只有眼前一颗。但我已经忘记了年月日。”

“那已经是多年前的事了。其实，你比很多人记得的都要多。”

“我记得望远镜的形状、营舍的样子、草地的湿润，但就是无法唤起感觉。”

“具物是可触的，感觉是虚渺的。”

“我怎样才能返回原初？”

“噢，昔日的吻男子，原初是生之始，灭之初。拥有，就是消失的开端。初吻的感觉，在你初吻那一刻就开始消失了。”

“宁默心，我已经无法记起，我曾经美丽的面容。”

“你没有拍下照片留念吗？”

“有，但每次看回照片，就更加提醒我，照片中的面孔，是彻切实实地属于过去。到后来，我甚至觉得照片中人，跟我完全不相干了。”

“那好，你终于洞悉照片的真谛，照片，就是记录一瞬间的死亡。昨日的你已死，连随你昨天的如花美眷。美丽曾经给你骄傲，你也曾经自恃，失落的时候，就加倍地叫人惋惜。得的多，失的多，世事本也公平。”

“那么说，宁默心，即使你是巫，美丽也不可能留住吗？”

“有谁能堵塞指缝，不让细沙流过呢？”

“我最少可以把指头尽量靠拢。”

“噢，昔日的美女子，小如针孔，穿得过最大的骆驼。有谁可以停

止光阴流逝？”

如果可以，我宁默心面上就不会爬满蚯蚓般的皱纹，如藤蔓滋生，由表皮钻进眼耳口鼻各个洞穴。我愈发觉得，对于人世间的许多事，我这个女巫也是无能为力的。很多人找我，其实是想找回青春。我其实也可以施行巫术，给求索者虚拟一刻的青春感觉，但虚拟过后，求索者还是要返回现实？虚幻短暂的失而复得，赔上的是真实长久的得而复失，那其实是双倍的残忍。来找我的人，很多都没经过深思熟虑，只是抵受不住一刻的失落惆怅。这些人需要的，不是巫术，而是慰藉。我也愈发觉得，自己像一个心灵医师，多于一个巫师了。

不要问我从哪里来，往哪里去，对于这些问题，女巫也是一无所知的。这些问题要问上帝。我并非真的与上帝势不两立。只是无法亲近光明。

荒地是我的居所。我的居所是一片失落园，城内的一个地下废墟。在倾垣之前，它曾经是城中一个畸零游乐场，盛载过不少残缺的欢笑，它何以沉降下来，还是海水淹涨，我不知道。现在这里还残留着被荒弃多年的秋千架、氽氽转、摇摇板、滑梯、旋转木马。秋千架的铁链蚀满铁锈，蚀得那么深，有谁踮过，锈味终身不除。氽氽转在刮大风的日子还会自动转动，转动时发起嘎嘎的机械声，像哭泣。摇摇板裂纹绽开，真的是摇摇欲坠，有黑猫在上面栖息，摇呀摇摇呀摇终归摇到奈何桥。旋转木马有的没了头，有的没了脚，经过岁月淘洗，也许已经成精。滑

梯面不再滑溜，粗糙得如磨砂，我时常在上面睡午觉，与毒蛇共眠。

世间的纷扰与我无干。地下世界大部分时间照不进太阳。除了每天的日落时分，夕阳晚照，阳光稀稀薄薄的从西边岩洞照射进来，打落在洞穴内一面由天然水晶结成的帷幕，透过火篱笆点燃的火焰，外间世界可以显映其上。我以为自己可以漠不关心，原来不，偶尔我也会看看水晶帷幕。洞穴内阳光稀少，温度奇低，钟乳石一柱一柱的生长。多年来我不断游徙迁居，企图把自己从浊世的括号中圈出来。但城内不断开发，已经很难找到一处不经勘察的荒地。为求隔绝于世，无人知悉我的存在，我给这片失落园施行诅咒，但愿它永不复生，土枯石裂，正常人不得而居，直到永永远远。为求安宁，我唯有诅咒。

但我的行踪毕竟还是泄露了。在这个连地底最深藏的油田、史前最隐匿的骸骨都可以被发掘出来的年代，已经没有绝对秘密这回事。我很快成为城中传说，幸好更多人把我当成疯妇，只有很少人愿意相信。相信一个疯妇的人，本身必然也有几分疯狂。偶尔有失落的灵魂到访，然而失落园只收留疯子，正常人与我无亲。

每一个来找我的人我都记得，因为我是记忆之巫。我可以掌管别人的回忆与失落，唯独自己，记忆随年月不断如岩层般堆叠，积累递增，递增累积，到最后因为过于满溢，反倒打回原形成了稀疏的空白。来找我的人千奇百怪，有人寻找失落的爱情，有人寻找失落的美丽，有人寻找失落的面孔，有人寻找失落的童真，有人寻找失落的灵感，也有些是

比较唯物的，譬如寻找失落的一支笔、一件玩具、一件信物。很多人来过便走了，在浊世中寻找浊世的替代方案，譬如以金钱买青春，买爱情，买童真。如果金钱能买回失落的东西，即使是伪仿的，我也乐于见到。但这也是我的坚持之一，可以寻找替代方案的，就让他们归到浊世里去吧。有的人走了又会回头，但真正锲而不舍的，毕竟少之又少。

来找我的多是上了年纪的，心灵蒙上了或厚或薄的岁月灰尘。这天却来了一个男孩。男孩开声，有一把介乎稚嫩与粗犷之间的暧昧声线。

“宁默心，不过是一下子的事，我就失落了一把清纯童声。我开口无法发出清脆的童音，只感到非常的混浊。”

“不错，孩子，有些失落是突如其来，毫无先兆的。这也好，不用承受失落的漫长煎熬，如大树的枯萎、石头的风化。”

“但我真的想保留以往的声音。”

“没有一个男孩是不会长大的。你慢慢便会习惯自己变粗的声线，一如你也会习惯自己变粗的身体。”

“真的非如此不可吗？”

“不，但代价很大，你必须把自己阉割，并且不可推迟，每过一天，你的声线就变粗一分。你的喉头将长出结来，如核桃卡在颈上，永不剥落。”

孩子垂下头来。

“那样吧，你唱一首歌谣给我听。它日你尽管声线低沉，甚至暗哑，

我向你保证，直至你耄耋之年，齿落发疏，你还会记得这歌谣的声音。”

我不想成为我爸爸

声音如树干般粗犷

肩膀如石块般坚硬

从来不懂温柔之美

我不想成为我爸爸

骂人的声音很响亮

打人的手掌很粗野

从来不懂阴柔之美

“噢，那真是我听过最美丽的声音，连千年钟乳石都会给溶化掉。

这首歌曲，是谁教晓你的？”

“是妈妈，是妈妈作的。”

对于疯子、偏执狂者、浊世所不容者，失落园是一所疗养院，他们可以留下来，寻求失落的东西。寻找，必可寻见；叩门，必获应门，这本来就不是什么不可思议的巫术。

自言人每天提着灯笼在寻找自己。口里喊道：“我丢失了自己。我丢失了自己。”

我问他：你叫什么名字？

他答：名字不能界定我。

我问他：你生于何年何月？

他答：出生日期不能代表我。

我问他：那什么才是你？

他答：我想了大半生，仍然不知道。

我问他：那你干嘛来找我？

他答：因为我想，记忆也许是一把开启答案的钥匙。

我说：别傻了，记忆很会欺骗人。

影子人终日在兜圈子，寻找遗失了的影子。口里喊道：“我忘记了自己的影子放置在哪里。”影子人总在黑夜出没，张开如豹子般锐利的眼睛，在暗黑中挖掘影子。

在自言人和影子人身上，我赫然看到“徒劳”二字。他们寻找的东西是本有的，如果寻找不果，是因为意识脱离了自身。意识的重新归返，在乎一刹那的顿悟，在那之前，是漫长的深渊。于是，我就把他们留了下来。自言人担当失落园的花王。他悉心种植曼陀罗草、马鞭草、迷迭香，最良性也是最剧毒的药，有时赠来访者一两片，含在口中，以毒驱毒。又散播荆棘，用荆棘把垃圾捆成花束。我因此才知道，垃圾原来如此色彩斑斓，与旋转木马色彩相互辉映。影子人在黑暗中格外清醒，他就当起了失落园的兽医，管理地上的兽，猫头鹰、蝙蝠、蜘蛛、

毒蛇、蟾蜍、蜥蜴，都在他的管辖之内。他经常对着蜘蛛网出神沉思，仿佛在里头可以看到宇宙乾坤。

失落园中没有时钟，没有滴滴答答的声音算计生命，时间意识回复到还未被精准的分针秒针切割成碎片之前。也因此时间更像一片悠悠长河，然而从日出日落，潮涨潮退，四季交换，总还可以意识时光之循环。

不是所有人都来求索记忆的。也有的想取消、忘记。对于这个，我只感到无能为力。

“我很想忘记一个人，所有关于这个人的声音、影像，完完全全在我脑海中删除。”

“这是不可能的。你找错地方了。”

“你不是记忆之巫吗？”

“是，但连我自身也有限制。”

“背负这些记忆，我活不下去。”

“其实你已经说出答案。”

“我不明白。”

“只有到达冥府，才可通向忘川。但你不可以回头。”

他没有说但我知道，他想忘记的那个人，是他的亡妻。他被禁锢于亡妻的记忆中，已不知生活为何物。他也曾想过追随亡妻的脚步，然而又无足够勇气寻死。不关乎恋慕尘世，生存意志的消减，不一定增加死